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10-016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28日、2011年4月19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全文已分别于2011年3月30日和2011年4月20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日报》。经公司认真审核确认，发现上述文档中由于工作人员在文字编辑过程中的疏忽，以下内容需更正，具体如下：

一、更正事项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内第五项：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530.95 万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56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23,361,194.07 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内第四项：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530.95 万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56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23,361,194.07 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内议案6:审议《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1. 同意 218,214,4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2. 表决结果：该提案通过。（每 10 股派 0.556 元，转增 5 股）

更正为：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内第五项：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53.095 万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56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23,361,194.07 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每 10 股送 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内第四项：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53.095 万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56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23,361,194.07 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每 10 股送 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内议案 6: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1. 同意 218,214,4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2. 表决结果：该提案通过。(每 10 股派 0.556 元,送红股 5 股)

二、更正原因

依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立信大华审字【2011】141 号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资本公积为 18,578,167.31 元,达不到转增标准。未分配利润为 392,760,158.62 元,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也是以未分配利润进行扩大股本,而公告中阐述的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应是：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20,165,361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每 10 股送 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错误属于工作人员在文字编辑过程中的疏忽,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三、详细咨询及联系办法

- 1、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洪城路国贸广场A区巨豪峰2601室 邮编：330002
- 2、部 门：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3、咨询电话：0791-6496271 传真：0791-6496271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